

湖北省政府稿

來文

省字第 63685 號

別文 八零

送達 機關

武昌市政交 武衛成總部

別類

附件

事由

授武昌市政交呈報各機關部隊不裝表用電請示有效取歸

武昌市政交呈報各機關部隊不裝表用電請示有效取歸

秘書長

秘書

八廿三

主席

陳誠

秘書

廳長

秘書

秘書科 技股 技科 辦事員 員士長正長

王達材

檔案字第	年	月	日	時	分	月	日	時	分	月	日	時	分	月	日	時	分
63685	七	九	九	九	九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號	年	月	日	時	分	月	日	時	分	月	日	時	分	月	日	時	分
號	發	用	校	繕	判	送	擬	到	廳	核	稿	行	寫	對	行	核	稿

總匯

吳子母

代電

武昌市波處隨電字第一二八九號勘代電惠仰候再行電
請武漢衛戍總司令部轉飭武漢警備司令部派隊協
同取締其主席陳江省建三印

代電

武漢衛戍總司令部查集授武昌市波處七月勘代電節
稱查武昌水電廠近以時局關係(言抄電)俾便飭等事

情據此查此案前據該處呈請前來經即請准貴部
迅復已令武漢警備司令部查禁有案二平後據呈明
該電廠燃料電料價格飛漲自屬定情事閱省令照

~~144~~

明可存以嚴加取締以免虧損除電復外相應再行電請
 貴部轉飭鄂省備司令部派隊協同該電廠稽查人員切實
 取締至希見復為荷此致政府訊者謹三叩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校對陳瀛洲

蓋印一五二五現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武昌市政府政處快郵代電

工字第二二八九

號

事由 為武昌水電廠對於各軍事機關部隊不裝表用電營業困難情形電請鑒核乞迅明白指示具體有效取締辦法由

湖北省政府主席陳鈞鑒查武昌水電廠前以本市各軍

事機關部隊多未裝表用電應如何辦理呈請鑒核示遵

等情業於本年五月十二日以工字第二二零二八三號呈

請鑒核轉請最高軍事機關核奪令飭祇遵旋奉鈞府五

月二十七日省建三字第五五二三七號指令以業據情

呈請武漢行營暨代電武漢衛戍總司令部嚴令制止矣

仰即轉飭知照等因繼奉鈞府七月十六日省建三字第

五七六七四號訓令以前據本處呈請嚴令禁止各軍事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武 昌 市 政 處 快 郵 代 電

字第

號 事由

第二頁共

機關部隊不裝電表強用電流一案經呈奉武漢行營指

令以准予分別轉飭遵照可也等因復准武漢衛戍司令

部公函以已令武漢警備司令部查禁矣等由合行併案

令仰知照等因經分別先後訓令該廠知照各在案嗣以

該廠營業日益虧損勢難繼續維持復於本月六日及八

日分別撥呈鈞府咨呈建設廳陳明整頓方法非請武漢

衛戍總司令部派隊協助該廠稽查人員嚴行取締竊電

不為功復在案茲查該廠近以時局關係普通納費用戶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武昌市政處快郵代電

字第

號事由

第三頁共

頁

因遷移離市日益減少而不裝表用電之機關部隊反形
 繼續增多此後時局愈緊情況更加困難當此燃料五金
 電料器材價格飛漲該廠成本繼續加重收入逐漸減少
 之時對於各軍事機關部隊不裝表用電者如不由鈞府
 規定有效之具體取締辦法該廠營業虧蝕日重一日嗣
 後維持發電實屬萬分困難所有該水電廠困難情形暨
 請示取締各機關部隊不裝表用電之具體有效辦法各
 緣由理合再行電請鑒核迅賜明白指示俾便飭遵武昌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武昌市政處快郵代電

字第

市政處處長楊錦昱印

號由事

中

第四頁共四頁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